

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

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许汉友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人，实到独立董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全体独立董事经审议一致认为，公司 2024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与关联方的经营资质、位置条件和操作经验等原因，有利于公司提高效率，降低成本。相关交易遵循协商一致、公平交易的原则，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，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健康开展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符合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整体利益。我们同意该项议案事宜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独立董事：许汉友、杨俊、郭霖

2024 年 4 月 1 日